

知律法于心 守法律于行

——沧州市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扫描

赵红 安玉 陈兆扬

“七五”普法以来,沧州市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按照全面依法治国的新要求,积极贯彻落实“七五”普法规划,全面推进依法治市,形成了全市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氛围,有力地服务了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为建设创新驱动经济强市、生态宜居美丽沧州营造了良好法治环境。



宪法宣传进社区。



开展法治宣传活动。

1 提高站位 加强领导

“奉法者强则国强,奉法者弱则国弱。”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也是保障公民权利的基石。“坚持依法治国,首先要坚持依宪治国;坚持依法执政,首先要坚持依宪执政。”今年以来,沧州市委把宪法学习宣传实施工作作为维护宪法权威的一项战略性工程来抓。结合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全市各级党委(党组)将宪法学习纳入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年度学习计划,列入党校、行政学院、社会主义学院必修课。各级各部门通过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办公会前集体学习等形式,组织宪法学习2000余次,进一步强化了各级党员干部的宪法观念。

狠抓重点对象的宪法学习。沧州市印发了《关于完善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的实施意见》,把宪法学习教育作为党员干部教育重要内容,并纳入干部教育培训规划和年度工作要点。今年以来,全市各级各部门组织以宪法内容为主的法治讲座600余场次,设立了“理论学习自习室”,把宪法列为

自习室学习的重点内容,全市科级以上干部确保每月在自习室学习不低于8小时。同时,加强青少年宪法教育,为全市3000余所中小学均配备了专兼职法治副校长或法治辅导员,开展了“百万学生诵读宪法”活动,进一步增强了青少年的宪法意识和公民意识。

在此基础上,沧州市积极面向社会宣传宪法。先后开展了宪法进机关、进农村、进社区、进家庭、进企业、进市场、进景区、进军营、进网络、进酒店等活动。在全市法治文化公园、长廊、景区等阵地纷纷增加宪法元素,以图解、标语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宣传宪法知识,做到了宣传宪法的活动接连不断,宣传宪法的内容随处可见。充分发挥媒体优势,在“两报”、“两台”等传统媒体开辟宪法学习专刊、专栏重点宣传,营造浓厚普法氛围。同时,还拍摄了《依法治国宪为本》、《宪相伴、法相随》等宪法宣传视频十余部,通过电视和全市政务新媒体传播,社会反响强烈。

2 积极协调 加强督导

今年2月,中共沧州市委办公室、沧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根据《2018年全国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中关于在6月底前全部制定普法责任清单的要求,制发了《关于市直部门、驻沧单位普法责任清单》,对普法工作任务进行了分解。3月,沧州市司法局在全市市直部门率先出台了《关于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工作的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方案》根据各科室的职责,明确了各科室普法具体内容,进一步健全完善了普法工作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确保了各项普法工作的全面落实,为全市各部门做好“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工作起到了示范引领作用。随之,市直部门、驻沧单位均结合本单位、本系统实际,对普法工作任务进行了层层分解。

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需要一支高素质的法治人才队伍。为提高法

治建设队伍的素质,推进法治沧州建设,按照中共沧州市委干部教育培训工作领导小组《2018年沧州市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要点》的工作部署,“沧州市法治建设暨普法骨干培训班”在吉林大学成功举办。

与此同时,为迎接“七五”普法工作的中期督导检查,落实中共沧州市委办公室、沧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市直各部门普法责任清单的通知》精神,沧州市法治宣传教育领导小组决定对包括“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在内的普法重点工作进行督导和调研。4月中旬至6月中旬,市普法办公室组成调研组,采取听汇报、查看资料、实地检查、座谈交流等方式,对各县(市、区)、市直部门、驻沧单位“七五”普法规划中重点工作落实情况,尤其是“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落实情况等进行了督导检查,推动了以“谁执法谁普法”等重点工作向纵深开展。



小学生读宪法。

3 积极引领 保持领先

知律法于心,守法律于行。自2016年以来,沧州市司法局就充分发挥新媒体覆盖广、传播快的优势,在全市范围内广泛开展了新媒体普法宣传教育活动,使新媒体普法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目前,沧州市司法行政系统的普法微博矩阵、普法头条号矩阵一直在全国司法行政系统保持领先地位。其中,黄骅司法、中捷司法微博,任丘普法头条号团队屡登全国司法行政系统周排名、月排名的榜首。沧州市普法办公室官方微博“沧州普法办公室”和黄骅市司法局官方微博“黄骅司法”,先后荣获“2016年度中国优秀政法新媒体”“2017年度中国创新型互联网+政法服务优秀平台”称号。沧州市司法局、黄骅市司法局联合拍摄的微电影《群主的烦恼》在“全国首届平安中国微电影短视频比赛”中,荣获优秀奖,受到了中央政法委、中央综治办的表彰。在人民日报公布的2018年第三季度全国十大司法行政微博排名、河北十大政务机构微博排名、河北十大司法系统微博排名中,沧州市司法行政系统的微博账号囊括了三个排名的冠亚军。

2017年6月全省“新媒体”普法工作经验交流现场会胜利召开,省司法厅充分肯定了新媒体普法工作的“沧州经验”。沧州市的新媒体普法工作也得到了沧州市委、市政府的高度重视,市委、市政府领导都对新媒体普法工作做出过批示。

今年年初,沧州市被省司法厅确定为司法体制改革项目中的“新媒体普法工作示范点”。除此之外,沧州市为创新青少年法治教育的载体,在全市中小学开展了“零犯罪学校”创建活动,并取得了显著效果,该活动被评为“河北省2017年度十大法治事件”。同时,沧州市司法局为6605个村(居)配备了法律顾问,在他们的业务指导下,小纠纷不出村,大纠纷不出乡,疑难纠纷不出县,基本实现了“矛盾不上交”,法律服务最后一公里的问题得到了根本解决。

让干部群众都尝到法治的甜头

——高邑县高邑镇强力推进法治乡镇建设纪实

文/图 孟翔 刘永朝



高邑镇党委一班人。

法治乡镇建设必须依法推进“两委”换届选举,选出老百姓心中认可、素质过硬的“带头人”

2018年,是全省农村“两委”换届之年。高邑镇在农村“两委”换届工作中,坚持以“全局稳定、群众满意、程序合法”为工作思路,操作上周密部署,程序上严格规范,真正选出了老百姓认可、自身素质过硬的“带头人”。

在换届过程中,高邑镇坚持旗帜鲜明地落实“五选”“十不选”要求,坚决反对把正在接受党纪处分、受过刑罚、涉及“村霸”和黑恶势力、参加邪教组织、长期无理上访、有恶意失信行为等类型的人选列为农村“两委”班子候选人。在换届的程序步骤上严格要求,联合资格审查212名候选人,为选举出新一届群众满意的“两委”班子层层把关,也为建设法治乡镇奠定了坚实的组织基础。

正是高邑镇坚持依法推进“两委”换届选举,才真正换出了一支“素质优良、作风扎实、号召力强”的农村党支部书记队伍,造就了一支“精诚团结、齐心协力、踏实干事”的农村“两委”干部队伍,他们在农村的广阔天地里奋发作为、只争朝夕,为老百姓排忧解难办实事,得到了老百姓真正的认可。

法治乡镇建设更要用法治思维化解信访问题,依法解决信访矛盾和纠纷,让老百姓感受到公平正义

镇的办事方式和办事效率非常满意。

农村常见的矛盾纠纷,更多的是一些宅基地纠纷、农田边际纠纷等等。这类纠纷往往是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高邑镇在处理此类纠纷时,先是由镇干部和村“两委”干部进行调解,争取达成让当事双方都满意的协议;实在无法达成一致意见时,引导当事双方通过司法途径解决矛盾和纠纷。法院有独立审判权,任何国家机关或个人均无权干涉,通过法院审判,实现司法公平公正,从根本上解决此类信访矛盾纠纷。

法治乡镇创建工作的开展,促使高邑镇的各项工



组织宪法学习活动。



“厕所革命”全面铺开。

高邑镇地处高邑县城中心位置,全镇总面积37.8平方公里,辖24个行政村、1个自然村和5个居民社区,总耕地约3万亩,京广铁路、107国道、京深高速公路、冀鲁公路、冀晋公路横穿辖区,是高邑县政治、经济、文化、交通和商贸中心。

多年来,高邑镇攻坚创新,率先发展,在倾力打造“经济强镇、文化重镇、绿化靓镇、城乡统筹示范镇”的同时,不断强化法治建设,广泛深入开展法治乡镇创建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

法治乡镇建设的首要任务是领导干部要强化法治观念,提高学法用法自觉,发挥表率作用

在法治乡镇建设过程中,高邑镇注重从领导班子成员抓起。高邑镇党委书记李东瑞深有感悟地说:“要想全镇经济社会稳定发展,营造一个和谐稳定的发展环境,必须坚持走法治道路。而首要的,就是镇领导干部要不断强化法治观念。”为此,高邑镇定期组织对全镇干部职工的法治培训,还利用全镇重点工作微信交流平台随时指导、监督镇干部依法执政、依法办事、依法开展各项工作。

高邑镇在对全镇干部职工学法用法进行统筹安排的同时,镇领导班子成员主动带头学法用法,坚持在每周一晚上理论学习时学习法律法规知识,还将学习的心得体会张贴在学习园地上。这进一步提高了全镇干部职工学法用法的积极性和自觉性,有力推进了法治乡镇建设工作的深入开展。

学法用法活动的广泛开展,进一步规范了全镇干部的行政行为,让干部群众尝到了实实在在的甜头。由于历史发展和产业结构等原因,高邑



走访慰问贫困群众。

镇小铸造企业较多,部分企业污染较为严重。在“散乱污”企业集中治理行动中,关停取缔不符合环保要求的小铸造企业势在必行。在开展行动之前,高邑镇对全镇包村干部和包企干部进行了法律、政策知识培训,并通过他们宣传法律群众,这才得以在短短1个多月的时间内,几十家小铸造企业该关停的关停、该取缔的取缔,全部实现了“两断三清”,且没有产生信访隐患等后遗症。“这些在过去几年我们认为很难做到的事情,正是通过法治的途径一一实现,干部群众都收获很多。”李东瑞感慨地说道。

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提出了“坚持全面依法治国”的基本方略。高邑镇在法治乡镇建设中,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化解信访问题、提升治理质量,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在中兴大街旧城改造项目的房屋征收工作中,一些住户不同意征收房屋。面对这一情况,高邑镇并没有草率的进行强行征收,而是和涉及的住户进行深入沟通,了解他们的真实意愿。最终,住户对征收工作表示理解,和高邑镇达成共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协商确定了补偿方案。补偿款到位后,住户第一时间搬离了住处。住户们对高邑